中塘府发〔2025〕38号

黔江区中塘镇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食品药品安全应急救援领导小组的

通 知

各村（居）委、镇级各部门：

为了建立完善我镇突发食品药品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制度与运行机制，完善指导重大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全程预防、全程控制，最大限度地减少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危害，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经镇政府研究，决定成立食品药品安全应急救援领导小组。食品药品安全应急救援成员领导小组成员及职责如下：

一、食品药品安全应急救援成员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邢祖军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周国庆 （党委成员、政法委员、副镇长 ）

 王先奎 (党委成员、宣统委员 )

成 员：温晓波 （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主任）

肖献忠 （经济发展办公室工作人员）

冉 伟 （平安法治办公室负责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队长）

钟志祥 （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王 荣 （中塘镇卫生院院长）

敖登富 （中塘镇中心小学校校长）

文绍禄 （中塘镇派出所指导员）

黄智勇 （中塘社区书记）

李建峰 （兴泉社区书记）

刘 盛 （迎新村书记）

向国永 （双石村书记）

刘太洪 （胜利村书记）

食品药品安全应急救援成员领导小组成员下设办公室在平安法治办办公室，由分管食品药品安全负责人周国庆书记兼任办公室主任，平安法治办办公室主要负责人冉伟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日常工作。

二、主要职责

食品药品安全应急救援成员领导小组成员在镇党委、政府领导下，负责处置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工作的统一领导和指挥决策；协调调动应急处置力量和资源；决定采取处置食品药品安全事故的重大措施；确定对外报道口径，适时对外发布新闻。

特此通知

黔江区中塘镇人民政府

2025年5月7日

黔江区中塘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 2025年5月7日印发